

## 刘禹锡的理性思维

〔澳大利亚〕洪天赐

刘禹锡(772~842)是唐代中期一位具有多方面兴趣的文人。除了诗、词、赋有其清新风格外，他的政论和散文，写来简练中肯，充分表现了他的敏锐思维。他对医学，书法，音乐和天文都有深入的研究和精辟的见解。本文不在于探讨刘禹锡文章的艺术特色和成就，而是偏重于文章的思想内容，阐述他的理性思维。

刘禹锡的思想和他生活的时代，有密切的关系。他生于“安史之乱”以后，处于“黄巢起义”之前那段封建社会矛盾日趋尖锐的时期。他22岁中进士后，从小官晋升为监察御史，同柳宗元等一起参加了王叔文等领导的“永贞革新”集团，企图“内抑宦官，外制藩镇”，重整唐朝威望。但时势不由人，这支所谓“二王八司马”集团，功亏一篑，反惹祸上身。二王遭害，刘禹锡、柳宗元等八人被贬为远州司马。

这是刘禹锡政途挫折的开始。他先是被贬去连州(今广东连县)。途至荆南(今湖北江陵县)，又被贬去朗州(今湖南常德)当司马。司马是州正长官刺史以下的第二副长官，有名无实。刘禹锡忍受此委屈，无可奈何，一熬就是九年。后来他虽被诏回京，但不久又因写了一首《戏赠看花诸君子》，由于“语涉讽刺，执政不悦”<sup>①</sup>，又

① 《旧唐书》，卷一六〇，4210页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75。

被贬往连州，后又调任夔州（今四川奉节），和州（今安徽和县）刺史，如此辗转被贬二十多年。他自叹“不夭不贱，天之祺兮”，只是“天与所长，不使施兮”（《子刘子传》）。其实，这种贬谪生活并未削减他对生活的理想和信心，反而使他的斗志更坚强，因此，在面临恶劣的环境时，他说：“世道剧颓波，我心如砥柱”（《咏史二首》）。当他的朋友薛景晦从原任尚书省刑部郎中而被贬为道州刺史时，人们都说这是：“函牛之鼎以之烹小鲜，惜乎，余地澹漫而无庸也！”（《答道州薛郎中论方书书》）刘禹锡却感慨地激励他说：“君子受乾阳之气，不可以息。苟吾位不足以充吾道，是宜寄余术百艺以泄神用，其无暇日得位同。”他自己也是持着这种心态，即使到了晚年，仍然气概轩昂，以老骥和雄鹰自喻，故有“聆朔风而心动，眄天籁而神惊”之胸怀（《秋声赋》）。由此看来，他已准备把这种贬谪生涯看做是一种磨练，一种人生的挑战。离开朝廷越远，他越能摆脱政事的搅扰，越有时间遨游于巴山楚水之间，到处考察，精细思考。

刘禹锡在他的《祭韩吏部文》中自认他所长在“论”，而韩愈所长在“笔”。这并非自夸，也非自负，他确实在论说文这方面，常以生动的比喻，旁征博引，深入浅出地把所要表达的思想，有条不紊地带了出来。现先以他的《天论》来看他的理性思维。

“永贞革新”失败后，维护儒道的韩愈抱着幸灾乐祸的态度对柳宗元说：“若知天之说乎？吾为子言天之说。”他以儒家的“天道”之说来暗示柳宗元和刘禹锡等被贬是因为违反“天道”，罪有应得。面对这种轻蔑，柳宗元写了《天说》，“以折韩退之之言”<sup>①</sup>。刘禹锡认为柳宗元文笔虽美，但因为是在激愤之下写成，没有详尽地论述主要的思想内容，毅然拔刀相助，以冷静和客观的态度，紧密和理性的思维，彻底地辩明他和柳宗元对这个问题的见解。

刘禹锡首先肯定“天”是物质的自然，是运转不息的。物界也如

<sup>①</sup> 刘禹锡的《天论》上中下及柳宗元的《天说》，见《刘禹锡集》，卷五，51~56页。

此，不但是可变的，而且是在持续地改变着。他更进一步提出，这种运动和这种改变，并非泛泛而为，而是有其规律和时间性的。他提出“数”与“势”两个术语及浅显易懂的比喻来说明。他以船行于水上为例，指出两种不同的事物结合在一起的时候，其中必然存在着一定规律。有规律存在，就会形成一定的发展趋势。他引申这个原则指出，天体周回运转可以度量，昼夜变化可用仪表观测，天体和自然界都是可知的，而不是不可知的，问题在于有些自然界规律已经被人们所掌握，而有些尚未被人们掌握罢了。

刘禹锡在柳宗元所提出的“人力”(《愈膏肓疾赋》)基础上，肯定了人能掌握自然规律的可能性和必要性。他的“天与人交相胜”说具有积极的科学的探索意义。他强调人“为智最大”，有能力观察、研究和认识自然的现象及其作用。一旦认识了事物的本质，人们就可以预料自然界的发展趋势。通过对自然界各种事物的“数”与“势”的认识，人们可以利用自然，使之为人类的利益服务。

刘禹锡一向反对“天命”论。他说“知天而不泥于神怪”(《答饶州元使君书》)，这正说明迷信的产生，是因为人缺乏“知天”的知识。刘禹锡不认同“盖天”、“浑天”、“宣夜”这些古老的宇宙学说。虽然他对宇宙的见解，如他把物质的某种形态(山川、五行)视为天的本源是不科学的，但他敢于排除当时盛行的“天命观”，而肯定一切生物，包括“人”在内，都是“乘气而生”，万物都一样有“数”贯穿其中。

刘禹锡对天的认识可能与唐代天文学的迅速发展有关。中唐是中国天文学史上的勃兴时期。僧一行可以说是这个时期的代表人物。一行因受诏制订新历，与梁令瓒等人制造了一系列的天文仪器，进行实地考察和观测，并从实测的可靠资料，编成了一套适用于全国各地的“大衍历”。一行巧妙地应用《易经》中的术语，为他的历法数据命名。刘禹锡对此颇感兴趣，遂写了一篇《辩易九六论》，

与董庶中谈论《易经》中的数据。<sup>①</sup> 董庶中说他通过毕中和获知了一行的见解。刘禹锡赞赏一行在历法上突破性成就，并称他为“亦圣之徒”。在一篇《送惟良上人》中，他说惟良也是得了一行之道，对《易》数之见识精辟；他与他密谈至深夜时，不禁自叹“井蛙醯鸡之不若也”（《送惟良上人》）。对整个茫茫的穹苍而言，刘禹锡认为“天空”并不是绝对的虚空。柳宗元曾指出，天地之间，“浑然而中处者”只是“元气”而已。刘禹锡对柳宗元这“未究”的观点加以阐发，认为没有无物质的绝对虚空。他给“空”下了这样的一个定义：“空者，形之希微者也。”这也就是说，广漠空间，其实是充满着稀薄而细微的物质的。空间往往是通过其他物质而发挥作用。他认为空间的“所谓无形，盖无常形尔”。这是一个突破性的见解，柳宗元说：“所谓无形为无常形者，甚善。”（《答刘禹锡天论书》）刘禹锡似乎对天文学有普遍的认识，在他的诗词赋中，有时巧妙地借助天空的星象，把古代人民向往自由美好的生活反映出来。例如他的《浪淘沙》第一首，写劳动人民濯锦、淘金的愉快情怀，想象从地上的黄河，“直上银河，同到牵牛织女家”。他的《捣衣曲》，以天上的天狼星，不期然而然撩起一位少妇对出征在外的丈夫的思念，对他寄予亲切的关怀。《百舌吟》中，他含蓄地指出，那些惯用甜言蜜语取悦于人的投机人物，只能得逞于一时，当南方的天空一旦出现朱雀七宿（即井，鬼，柳，星，张，翼，轸）的时候，他们就要遭到唾弃了。在他晚年衰老多病时所写的《秋声赋》，虽然写来极为深切沉着，但远眺天上的“六符”（即北斗星下的六颗星）时，他期望这六颗星两两相比，国泰民安。他晚年在洛阳写给白居易的那首《酬乐

<sup>①</sup> 董庶中（？～812），曾任弘文馆校书郎，大理评事。晚年任荆南节度推官，后辞官闲居武陵，与刘禹锡有交往，并常在一起吟诗谈《易》。

天吟老见示》中有名句：“莫道桑榆晚，为霞尚满天。”<sup>①</sup> 桑、榆也是西方的两颗星，意思是说太阳西下到桑榆二星间时，天色就晚了，以后就用来比喻人的晚年。刘禹锡善于利用星体和天象的特征来表达他的思想情怀，证明他对天文学有一般的认识。

刘禹锡在《天论》中所提到有关“能执人理，与天交胜，用天之种”的理念，很快就在他任夔州刺史的第二年（823）时写的《机汲记》中得到体现。他说当时夔州沿江一带的习惯，不饮井水而饮江水。他的住宅虽离江不远，但由于有耸立的堤岸和城墙挡在前面，到江边舀取江水很不方便。一位工匠建议，在江边安装汲水机械，就可把江水引进屋内外使用。刘禹锡重视这个水利工程，细心观察整个建造过程。他用简洁精练、准确考究的词句，生动地记述了汲水机械的结构和建造，然后为了使读者对机械汲水有具体切实的了解，他采用很多当时习见的事物为比喻，像“如建标焉”，“如张弦焉”，“如鼎耳”，“如乐鼓”，“如搏而升”等，来说明机汲的各个组成部分、运转原理以及操作手法等。机汲转动时，水从江面跟着盛水器，由辘轳往上牵引，升出高岸，把水倒入水槽，直流到需要用水的地方。看着他所面对的困难已经解决，刘禹锡肯定地说：“今也一任人之智，又从而信之。机发于冥冥，而形于用物。”（《机汲记》）这种从理论到实践的叙述，准确有序，证明他洞悉机械原理，下笔时，思路分明。

根据刘禹锡这样的叙述，这种汲水机械可能就是 14 世纪王桢所记载的“筒车”。王桢在他的《农书》中说：“筒车流水筒轮，凡制此车，先视岸之高下，可用轮之大小须要轮高于岸。筒贮于槽乃为得法……”<sup>②</sup> 王桢附有筒车图形。此后，筒车的图形及描述都被收入

① 所引诗词赋，见《刘禹锡集》，卷一，12~13 页；卷二一，193 页；卷二七，245、251 页；卷三四，336~337 页。

② 王桢：《农书》，《国学基本丛书》，卷一八，364~365 页，台北，1968。

宋应星的《天工开物》和徐光启的《农政全书》。<sup>①</sup>

刘禹锡也在《同乐天和微之深春二十首》中有这样的一首诗：

何处深春好？春深种莳家。分畦十字水，接树两般花。  
栉比栽篱槿，咿哑转井车。可怜高处望，棋布不曾斜。

这是刘禹锡在贬谪期间，询问民瘼时所看到的一幅农村写照。这首诗的重要性，不在于它的意境，而在于它所提到的“井车”。在这之前，《太平广记》有这样的一则记载：“唐邓玄挺入寺行香，与诸僧诣圆，观植蔬，见水车以木桶相连，汲于井中……”<sup>②</sup> 这里所说的“水车”，可能就是“井车”的一种，可惜没有图解。

刘仙洲在写《中国机械工程发明史》的时候，整理了中国科学技术发明史遇到的种种困难。他说中国古代有关科学技术的发明，都没有清楚的记载，即使有也是轻描淡写，散见于笔记和杂记等著作中。再者，中国过去向来不甚重视对于器物的绘图，结果有不少古代的发明创造，因为没有绘图的帮助，很难把它们搞明白。到宋代以后的著作中才好了些。虽然刘禹锡对“井车”没有描述和绘图，但可以肯定的是，“井车”在唐朝时已被农民普遍采用。<sup>③</sup>

刘禹锡不但有缜密的观察能力，也有敏锐的听力。《刘宾客嘉话录》有这样的一段记载：

洛阳有僧，房中磬子日夜辄自鸣。僧以为怪，惧而成疾，求术士百方禁之，终不能已。曹绍夔素与僧善，适来问

<sup>①</sup> 宋应星：《天工开物》，清本，卷上，16页；徐光启：《农政全书》，《国学基本丛书》，卷一七，88～89页，台北，1968。

<sup>②</sup> 《太平广记》，卷二五〇，1936页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61；《旧唐书》卷一九〇，5007页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75。

<sup>③</sup> 刘仙洲：《中国机械工程发明史》，1～9页，北京，1962。

疾。僧具以告，俄顷轻击斋钟，磬复作声。绍夔笑白：明日盛设馔，余当为除之。僧虽不信绍夔言，冀或有效，乃置馔以待，绍夔食讫，出怀中错，滤磬数处而去，其声遂绝。僧问其所以，绍夔白：此磬与钟律合，故击彼应此，僧大喜，其疾便愈。<sup>①</sup>

寺庙是一个清静幽雅的地方，任何声音都会引人注意。特别是僧人灵修默想的时候，一点不知其来的声音，总会干扰他的思绪。以上引文就是有关一位僧人不惯于受这不知其所以然的声音的干扰，而患有恐惧感。曹绍夔懂得音律回响的原理，他没有先向寺僧解释而着手铿磬，可能是怕寺僧不信而仍然存着恐惧的心理，他认为先把回响除去，就能把寺僧的病治愈。刘禹锡不厌其烦地把这件事记下来，说明他对音律存有兴趣。其实，在他辗转于巴山楚水的贬谪期间，他常接近人民，向他们学习民歌，认真地汲取民歌的营养，写下了一系列如《竹枝词》、《浪淘沙词》、《杨柳枝词》，形式生动活泼，内容富有浓郁的生活气息和地方特色。他的诗也都以音乐美见称，吴汝煜说：刘禹锡的诗“大都能入乐歌唱，尤其是乐府诗，至宋代仍然传唱不衰”<sup>②</sup>。白居易说：“梦得能唱竹枝，听者愁绝。”<sup>③</sup>可见刘禹锡对当时的乐理有相当的造诣。

刘禹锡自己承认，他小时候常常生病，是保姆抱到巫医家去求医。巫医给他扎针，火烙，灌药，使他对这种痛苦的治疗留下不可磨灭的印象。因此长大后，他立志学医。他厌恶不学无术的巫医，他是跟世代行医而精通医术的人学习，他所研读的医药书包括隋朝陈延之撰注的《小品方》十二卷，北齐徐之才著的《雷公药对》，西汉

① 《刘宾客嘉话录》，丛书集成本，19页，1936。

② 吴汝煜、李颖生：《刘禹锡诗文选注》，前言，4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7。

③ 《全唐诗》，卷四四九，5070页，北京，中华书局，1960。

平帝前的《神农本草经》，战国时代的《黄帝内经》等。这些都是当时学医的主要著作。他孜孜不倦地学了将近三十年，坦言可以为自己和家人治病，而不需再向他人求医。因此，当他接到薛景晦所著的《古今集验方》十通的时候，<sup>①</sup>他能和他侃侃而谈，并且作了适当的评述。他一方面揭露巫师庸医害人，批评那些平日不重视卫生之道，而在有病时就去求神拜佛的愚昧行为，一方面鼎力推介薛景晦的医书，肯定薛景晦提倡“弭病于将然”，“攻治为后”的主张和重视记录疗效的办法。他指出“万物不可以无法”，强调用药要注意节候，宣补要注意病情。在另一篇题为《鉴药》的文章里，刘禹锡说出了自己昧于治病服药的教训。他因为“泥通方”和“惑劓说”，几乎亡命。所以治病服药，必须明于节宣，听取医者的忠告。

刘禹锡在他的《传信方述》中说<sup>②</sup>，他于元和十三年(818)把他已试过的五十余验方收集成书，命名《传信方》。此书后来失传。但书中的一些验方却广为后世医家所援引。冯汉镛从各方搜集有关《传信方》逸文，获得45个方子，收进他的《传信方集释》。吴佐忻又在宋元明的几部医药著作中查到另外五个方子<sup>③</sup>。从现已采辑到的方子数量来说，已与《传信方》原书相差不多了。可见刘禹锡在中国医药史上也有不可磨灭的贡献。

前段提到的《鉴药》这篇文章，是刘禹锡《因论》中的第一篇文章。《因论》共有七篇，是刘禹锡于公元821至824年谪居夔州期间写的。除了《鉴药》以外，其他各篇为《讯氓》、《叹牛》、《儆舟》、《原力》、《说骥》和《述病》。刘禹锡在他的序言中说，这些文章都是有感于某些具体事物而写成的，用意在于说明一些社会问题的因果关系，因此“以因为目，因论之旨也云尔”。

① 《刘禹锡集·答道州薛郎中论方书书》，卷十，98~99页。

② 《刘禹锡集·传信方述》，卷三九，390~391页。

③ 吴佐忻：《刘禹锡的医学著作》，见《中华文史论丛》第2辑，54页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0。

《鉴药》、《儆舟》和《述病》写的都是刘禹锡自己的亲身经历。他从所看到事物的两个相反方面，论述事物的互相关系和发展变化。例如他以治病必须对症下药为喻，说明应该从实际出发，凭主观想象必将招致危害。有时候，虽然“其动甚微”，但只有提高警惕，注意微小的变化，才能防微杜渐，消除祸害。从观察和鉴赏来说，刘禹锡曾有“以目而视”和“以智而视”的主张。他说：“以目而视，得形之粗者也；以智而视，得形之微者也。”（《天论中》）。他在《原力》比较“力用于形”和“力用于心”时说：“形近而易见，心远而难明。”因此，在《说骥》这篇短文里，刘禹锡借喻说千里马不被相马者赏识，待它像平常的马一样，就不能使它发挥特长。为了说明国家选拔人才和使用人才也是一样，刘禹锡引用《史记·秦本纪》的一位人物为例。春秋时代的百里奚因身陷奴仆而逃亡时，被楚人拘留，秦穆公赏识他，便以五张公羊皮把他赎回，授以国政。百里奚一旦升为秦相时，他身价就不能用多少张羊皮来衡量了。刘禹锡一向关心政治，曾以“忧国不谋身”的精神，参与革新，虽然受挫而被贬，但仍然勇于揭露弊政，特别是藩镇势力的扩张。《讯氓》就是控诉藩镇割据的罪行。他形容地方官吏皆为“虎而冠”，“鹤而轩”，像“硕鼠”、“疯狗”一样剥削人民，使人民无法生活而逃亡。在分析农民听到有政绩、声望的首长掌权而纷纷回归的心态时，刘禹锡论述了在施政中“名”和“实”的关系，体现了他在政治上的求实精神。他对自己的怀才不遇，存有无限的感叹。他借着《叹牛》这一篇来抒发自己希望实现政治革新的感慨。一头健壮的牛为老人长久拉车，连蹄子都严重受到损伤，走不动，拉不了车了，它的命运就是上屠场。刘禹锡感慨万千，联想到历史上一些有才干的政治人物如楚臣伍员，秦相李斯等，都逃不掉“用尽身贱，功成祸归”的厄运。因此他主张：“执不匱之用而应夫无方，使时宜之，莫吾害也。”

刘禹锡是一个有主张有创见的文人。他重于思考。不管是自己的亲身经历或见闻，他都要加以思索和联想，然后才下笔直抒，

运用适当易懂的比喻，把要意贯穿起来，使文章的主旨清晰分明。所以他说写文章要以“心源为炉，笔端为炭，锻炼元本，雕砻群形”（《董氏武陵集纪》）。综观他的文章，特别是论说文这方面，都是写来笔致缜密，具有鲜明的思想内容和刚健清新的艺术特色，充分表现了刘禹锡的理性思维。